

本書承日本
《日本中青年學者論中國史》刊行會贊助

日本中青年學者論中國史

宋元明清卷

劉俊文 主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272號)

上海發行所發行 商務印書館上海印刷廠印刷

開本850×1156 1/32 印張22.25 插頁7 字數488,000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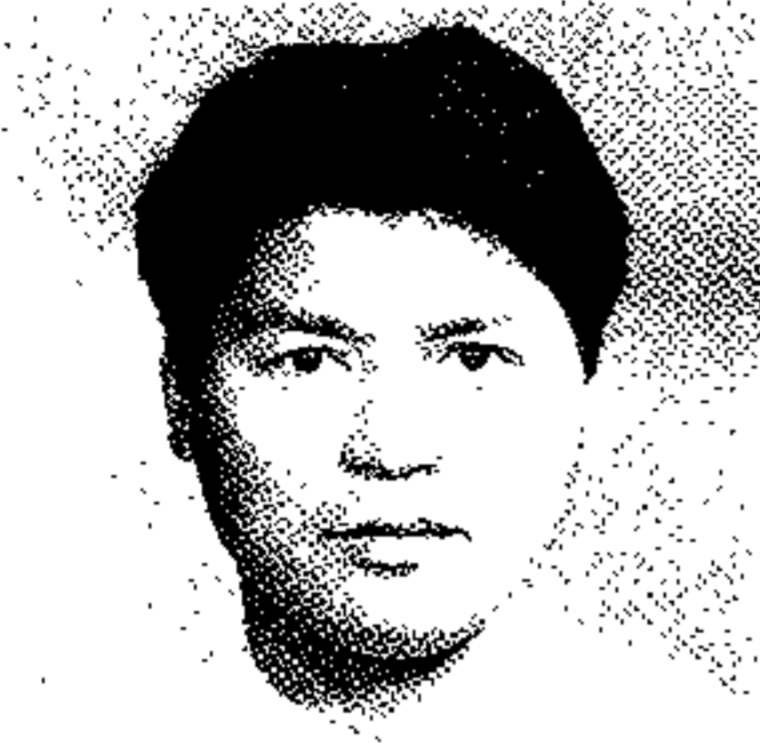
印數: 1-2,000

ISBN 7-5325-1827-2

K·187 定價: 59.10元



佐竹靖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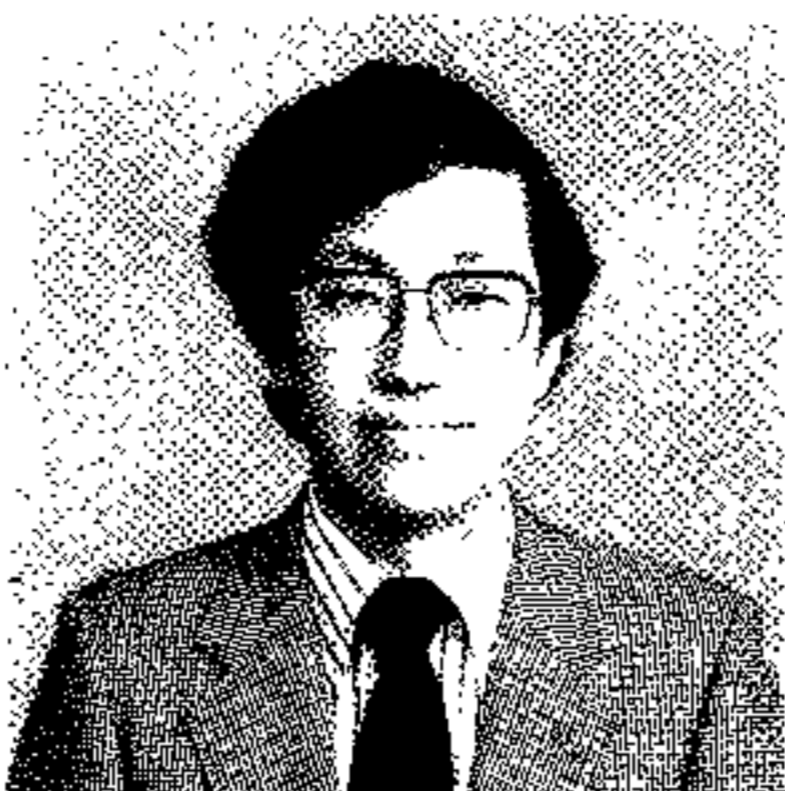
高橋芳郎



宮澤知之



杉山正明



近藤一成



植松正



衣川強



檀上寛



木田知生



岸本美緒



岩井茂樹



片山剛



夫馬進



上田信



足立啓二



濱下武志



寺田浩明



松浦章

目 錄

王蜀政權小史·····	佐竹靖彦	(三五)
宋代官田的「立價交佃」和「一田兩主制」·····	高橋芳郎	(三五)
北宋的財政與貨幣經濟·····	宮澤知之	(三五)
王安石的科舉改革·····	近藤一成	(三六)
劉整的叛亂·····	衣川 強	(三六)
韓琦相州畫錦堂記碑考·····	木田知生	(三九)
忽必烈政權與東方三王家·····	杉山正明	(三三)
元初法制論考·····	植松 正	(三九)
明王朝成立期的軌跡·····	檀上 寬	(三九)
張居正的財政課題與方法·····	岩井茂樹	(三九)

目 錄

—



C

善會善堂的開端·····	夫馬 造 (四一三)
豆餅流通與清代的商業性農業·····	足立啓二 (四五六)
康熙年間的穀賤問題·····	岸本(中山)美緒 (四九三)
清代廣東省珠江三角洲的圖印制·····	片山 剛 (五三九)
地域與宗族·····	上田 信 (五七二)
資本主義殖民地體制的形成與亞洲·····	濱下武志 (六二二)
關於清代土地法秩序「慣例」的結構·····	寺田浩明 (六五二)
清代福建的海船業·····	松浦 亨 (六七九)

王蜀政權小史

佐竹靖彦

前言 問題之所在

王蜀政權建立的基礎，人們歷來指出的，大致是以下諸要素：

- (1) 唐朝文官制度的繼承；
- (2) 淵源於許州忠武軍的王建集團的軍事優勢；
- (3) 基於義父子關係的家長式的支配體制；
- (4) 各地土豪的支持。

傳統的見解，更重視其中的(1)和(2)兩要素。(二)

首先談(1)。後梁開平元年(九〇七)四月甲子，梁王朱全忠即皇帝位，同年即王蜀天復七年(九〇七)九月己亥，蜀王王建也稱皇帝。《資治通鑑》該月條在記述了王蜀政權的核心人物後說：「蜀主雖目不知書，好與書生談論，粗曉其理。是時唐衣冠之族多避亂在蜀，蜀主禮而用之，使脩舉故事，故其典章文物有唐之遺風。」(三)司馬光把王蜀政權視為繼承了唐朝傳統的文官制國家，由於他對此有同情

感，所以在敘述王蜀政權的歷史時就花了較多的篇幅。

重視要素(2)的見解，正確把握了王蜀政權的一個方面。若把王蜀政權的歷史作成簡單的年表，便可一目瞭然。王建在光啓三年(八八七)受到山南節度使楊守亮的懷疑，因而放棄其治所利州，沿嘉陵江而下，攻佔四川內陸部的閬州。從翌年即文德元年(八八八)到大順二年(一八九一)的三年間，圍攻成都田令孜、陳敬瑄。之後，於翌年即景福元年(八九二)，傾全力與威戎節度使楊晟作戰，楊晟曾助田、陳，後又聯合楊守亮守彭城。乾寧元年(八九四)，攻陷彭城。從乾寧二年(八九五)起，與東川節度使顧彥朗之弟彥暉的勢力展開持久戰，彥暉曾是他攻成都時的同盟軍。乾寧四年(八九七)十月，終於打敗彥暉攻陷梓州。

這樣，四川內陸部的統一就大體完成了，於是休整了大約五年的時間，然後在天復二年(九〇二)，降服山南西道的漢水流域諸州，然後又於翌年降服了長江幹流沿岸的夔、忠、萬、施四州。自攻擊閬州以來的十五年間，王建軍經常處於攻勢地位，被稱爲「西川一軍，紀律精嚴，所向無敵」。(三)而王建軍的骨幹力量，就是自許州忠武軍以來身經百戰的勇士們。

傳統的觀點，很注重王建集團的動向，認爲發端於許州忠武軍的強大的軍事力量與唐朝的文臣官僚制度相結合，正是王蜀政權誕生的秘密所在。這樣的看法，顯然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是，如果僅限於這種觀點，那麼王建集團軍事上的結構、王蜀政權所謂唐朝式的文臣官僚制度的內容與結構，以及兩者如何有機地聯結起來而組成王蜀政權這樣的地方國家，總之，王蜀政權基本結構的諸方面，大概

不可能貫通把握。強大的軍事力量與唐朝文臣官僚制度的幸運結合，是當時知識份子所追求的理想。從現象上看，王蜀政權是這兩個要素相輔相成而建立起來的。這給人的歷史印象是，兩個要素作爲完全異質的東西而實現了無矛盾的結合。

觀點(3)試圖克服傳統看法的弱點，弄清王建集團及當時羣雄的權力結構，這是栗原益男氏提出的。他首先在《唐五代義父子式結合的性質——重點論述與藩帥式支配權力的關聯》(《史學雜誌》六二—一〇)中，分析了隋唐五代時盛行的義父子關係，認爲其趨勢是從集團型義子向個人型義子轉化，並認爲這種現象的本質是，從「隸屬於強大的權力主體者(專制的奴隸主式的家長權力)之下……帶有強烈的無主體性質、不具有獨立自立性(奴隸式的無主體的)集團型義子」，向「比較成熟的個人型義子」的轉變。這種個人型義子，又進而分爲兩個互相對照的類型，即隸屬性較強的家僮帳下型與本來自己曾保有武力、隸屬性淡薄的武將和降將型。同時，在現實中這兩種類型的極端所佔比重頗高，而處於兩極中間的，則依其隸屬性的多少分別歸入不同的義子關係之中。

依據該論文，王建的諸義子關係可分爲三個類型：(甲)土豪出身的義子：王宗阮、王宗侃；(乙)降將出身的義子：王宗本、王宗播、王宗儒、王宗朗、王宗勉、王宗矩；(丙)帳下型義子：王宗弼、王宗黯、王宗渥、王宗鈇、王宗夔。其中關於土豪型義子，有些問題應另作論述，(丙)其比重也很低，所以王建集團中的義父義子關係當以帳下型和降將型爲兩個主幹，這可以視爲栗原氏所設想的個人型義子關係的典型一例。

栗原氏接着又發表了〈唐末五代義父子式結合中的姓名與年齡〉（《東洋學報》三八——四），其中論述王建集團的義父子關係的部分也佔了相當大的比重，結果弄清了王建之子的同輩字爲「宗」，孫輩字爲「承」，同時還注意到，王建有時直接決定義孫，義子的親生子又自動取「承」之輩字。他認爲，這些正說明「藩帥性的家長式支配權之強有力」。

的確，分析王建集團的義父子關係，是探討其集團結構的重要起端，特別如栗原氏所考證明白的，連王建集團中屬於孫輩者的命名權，也直接或自動地屬於王建，這是很重要的事實。但是另一方面，如果全面接受栗原氏的見解，又會有一些問題。在這裏，栗原氏認定王建與王宗弼等人的關係是藩帥帳下型，其根據是基於這樣的認識：他們最初建立起關係，是在王建脫離唐朝和山南節度使楊守光的統制、攻佔閬州而自稱防禦使、作爲羣雄之一而初登唐末政治舞台的光啓三年（八八七）。然而，我在別的文章裏已經談到，如果從王建集團形成史的觀點出發，把王建與諸義子的關係視爲其集團形成的有效動因，那麼在王建最初形成小型藩帥式結構的這個時期之前，義「關係實質上已經形成並發揮了作用，而這個時期的王建與諸義子的關係，使人感到是王建集團那種原基的關係的變質。另外，栗原氏把個人型帳下型義子關係視爲包攝在「專制的奴隸主式家長權力」之下的「奴隸式無主體性」的義子的比較成熟的東西，作爲家長制式的支配關係來把握，然後却抽掉王建集團中的子輩，以「義父、義孫的結合形態現象」來論證家長制的支配力之強。但是，連義孫也包括在集團性限制對象中的王建集團之權力結構形態，對於王建向他的第二代即王宗懿、王宗衍的權力移交却帶來極重大的困難，最終誕

生的王宗衍政權，其權力結構就與第一代王建政權有顯著的不同。

誠然，一般說來，當創業期的權力結構傳給下一代時，總會有各種各樣的困難，但王建集團與王衍集團在權力結構上的差異，使人難以把兩者歸入同一範疇，例如歸入家長制式的支配關係這樣的範疇。栗原氏對於王建集團的結構的研究，在其權力結構的形式方面分析敏銳，與此相反，在其內容的規定上，却使人感到仍存在着一些問題。

觀點(4)見於最近出版的陶懋炳氏的《五代史略》，(五)他認為王建政權建立的基礎是土豪的協力。這種看法可歸入現代中國歷史家對前近代國家的一般的見解，這種見解認為土豪即封建勢力，前近代國家即是在這封建勢力的支持下建立起來，作為這些土豪勢力的階級機構而發揮作用的。

的確，我們可以看到有史料記載，王建集團在扎根於四川地域的過程中，得到了一些土豪勢力的協助。但是，沒有史料記述在王建政權建立之後，當地有勢力者在王建政權中起了何種作用，表明土豪參加政權的史料也極少。(六)至少從國家制度史的觀點來看，像王蜀政權那樣排除當地有勢力者而建立政權，可以說是很少見的。如果這樣，那麼對於史料所載這個地域的土豪對王建集團的支持和參與的實情及意義，就必然會與陶懋炳氏有不同的看法。

這四個問題大概是理解王蜀政權的重點，四個問題中，關於(2)忠武軍以來的王建集團的動態和(3)義父子關係的實質與意義，我在探討王蜀政權前史的文章中已經談及，(七)所以本文只對(1)唐朝型文臣官僚制國家論和(4)土豪政權論再做一些考察。還有，對於王蜀政權史，我的研究尚不充

分，所以在以下的敘述中，「史」與「論」、考察時間性的過程與考察理論性的結構，時常不得不採取錯綜的方式，這些希望能得到諒解。另外，本文中凡未特別注明出處的記述，皆是依據《資治通鑑》的有關文條。

一 王建集團與地域性的政治勢力

（一）唐末四川的秩序規範

陶懋炳氏認為王蜀政權建立的基礎在於四川地區土豪的協助，其理論架構是新中國的歷史家中普遍的土豪政權論。但是，如我在另文中已經說明的那樣，^{〔七〕}王建集團是以歷來受社會鄙視的職業軍人的風俗為自己集團風俗的非法集團，是以秘密結社式的同伙原理為集團規範的軍事集團。四川的土豪們果真會積極支持這樣的王蜀集團嗎？

關於王建集團的集團性風俗問題，已在另文中專從分析王建集團性質的角度引述過一些史料，現從與四川社會的關係的角度，再追加兩三條史料。首先，^{〔八〕}北夢瑣言卷三^{〔九〕}吳行魯溫渡器^{〔一〇〕}條：

屬圖南為西川副使，隨府罷職。^{〔一一〕}（吳）行魯欲延辟之，圖南素薄行魯，聞之大笑曰：「不能剪頭刺面，而趨侍健兒乎！」自使院乘馬，不歸私第，直出北郭。家人遽結束而追之。

「剪頭刺面」即剃去頭髮、臉上刺墨，這是軍卒的身份性標誌。吳行魯在西川成為節度使之後，仍常被

人笑其軍卒出身。吳行魯是于咸通十一年（八七〇）、即在此前一年南詔圍攻成都這樣的非常事態中而成爲西川節度使的，他任職到翌年，以上引述的內容當是那個期間的事情。（二）

其次，同上書同卷《高太尉決禮佛僧》（三）條：

唐渤海王太尉高公駢鎮蜀日，因巡邊至資中郡，舍於刺史衙。對郡山頂有開元佛寺，是夜黃昏，僧徒禮讚，螺唄間作。渤海命軍候悉擒械之，來展笞背斥逐。召將吏而謂之曰：「僧徒禮念，亦無罪過。但以此寺十年後，當有禿丁數千作亂，我故以是厭之。」其後土人皆髡髮執兵，號大髡小髡，據此寺爲寨，陵齊州將，果葉渤海之言。時稱駢好妖術，斯亦或然之驗與！

這是說，在西川，百姓們也自發地落髮出家，以此表明對州將的反抗意向。另外，高駢任西川節度使是從乾符二年（八七五）到乾符五年（八七八）即陳敬瑄赴任的前一年。（四）

《資治通鑑》光啓三年（八八七）十一月條又載有王建本人曾向成都城內的義父田令孜宣言作戰的情狀：「建與諸將於清遠橋上髡髮羅拜，曰：『今既無歸，且辭阿父作賊矣！』」（五）髡髮在這裏也是作爲表明叛亂的意向的手段來描述的。（六）

如果說四川的土豪們支持這樣的王建集團，那麼那是些什麼樣的土豪呢？他們與王建集團之間是怎樣的關係呢？

松井秀一氏在其《唐代前半期的四川——以律令制支配與豪族層的關係爲中心》（《史學雜誌》七一—一九）一文中曾指出，在唐代，四川與中央之間存在着顯著的社會性差別以及基於社會性差別的體

制差別，並且正因為如此，四川當地的有勢力者們對唐朝的秩序有一種強烈的歸屬感。像這樣的當地有勢力者，很難設想他們會積極支持王建集團。

其次，為瞭解這種歸屬感的根據與內容，我們來探討一下唐末的名教之家柳氏一族的情況及其與四川社會的關聯。

柳氏一族自柳公綽始，世稱名教之家、氏族之師表，他在貞元元年（七八五）十八歲時科舉及第，被授為秘書省校書郎。《舊唐書》本傳曰：「公綽性謹重，動循禮法。屬歲飢，其家雖給，而每飯不過一器。歲稔復初。」^(二)他後來曾任開州刺史，宰相武元衡任四川節度使時，他又為其判官。其妻韓氏，是韓皋之女、韓晃孫女。^(三)

柳公綽之子仲郢，受到曾任西川節度使、在防衛南詔中起了重大作用的李德裕的知遇，^(四)大中年間（八四七——八五九）為梓州刺史、劍南節度使，咸通年間（八六〇——八七三）為興元尹、山南西道節度使。據說仲郢忠實繼承了其父遺風，「私居未嘗不拱手，內齋未嘗不束帶。」^(五)

柳仲郢之子為璞、珪、璧、玘。柳珪在杜棕任西川節度使時被辟為幕僚。柳璧又在僖宗成都蒙塵時隨駕而被授為翰林學士。柳玘「直清有父風」，^(六)但坐事而被貶為瀘州刺史。其《家訓》的一部分，收於新舊《唐書》的本傳，^(七)《舊唐書》本傳曰：「言家法者，世稱柳氏云」。

松井秀一氏在其《唐代後半期的四川——官僚支配與土豪層的出現》（《史學雜誌》七三一—一〇）一文中強調，西川是「宰相回翔之地」，許多名族在其地充任過節度使。而柳氏作為「積習名教」之家，亦

兼度任官於西川地區。

《北夢瑣言》中有關於柳仲郢的逸事兩篇、關於柳玘的逸事四篇。

先談關於柳仲郢的，見於上書卷四《柳婢譏蓋巨源》條。^(二)那是說柳仲郢任東川節度使時，把不合意的婢女通過經紀人賣給了西川的大校蓋巨源後所發生的事情。

在成都，有一天蓋巨源憑窗眺望街頭，見賣綾羅的行商正從街旁走過。此時蓋巨源身旁有柳家來的婢女，但他沒有在意，便喚進行商，翻着她的織品讓行商看，進行討價還價。柳家來的婢女見狀，未及出聲就昏倒了。及至送回經紀人那裏，第二天便恢復了健康，於是問她昏倒的原因，婢女回答說：「某雖賤人，曾為柳家細婢，死則死矣，安能事實絹牙郎乎？」後來，聽到這件事的成都人，無不感嘆其不愧為柳家的婢女。

關於柳仲郢，還有《太平廣記》卷二六五所引《北夢瑣言》的逸文《西川人》條。^(三)對於柳玘，有《北夢瑣言》卷四的《柳玘大夫賞牟磨》條^(四)與《趙師儒與柳大夫唱和》條。^(五)卷十二的《柳大夫不受潤筆》條^(六)。從這些逸事中可以看出柳仲郢、柳玘父子作為守禮之家的自豪感及對於四川人士的差別感。儘管如此，四川人士還是向他們歸依。這些傳聞都非常有名，在此我們祇能割愛，僅介紹同上書卷十二的《柳氏子幪頭脚》條。^(七)

僕孫光憲嘗覽《柳氏訓序》，見其家法整肅，乃士流之最也。柳玘出官瀘州郡，泊牽復，沿路染疾，至東川通泉縣求醫。幕中有昆弟之子省之，亞台回面，且云不識。家人曰：「是某院郎君。」堅

到柳玭時，那種強制的精神狀態更被推到了極端，在他那裏，爲了維護名教形式，連血緣關係也可以否定。的確，在儒家的名教秩序中，血緣之間也有看得見的形式來約束。但是，血緣關係對儒教來說又是本質性的人間關係，祇不過受禮教形式的約束。而在柳玭那裏，所謂名教性的人間關係纔是「人的本質」，它靠柳家這種血緣集團的「積習」而拼命支撐着。

簡單地說，這個時期的名教性秩序，更加強調外在的形式。在這樣來對待新形勢歸於失敗之後，纔又產生了宋學，把人的社會性存在形式和秩序內在化，從而在新的形式中得以再生。

因而，像柳氏父子的那種精神，是與因商品經濟等其他因素而逐漸形成的抽象的人際關係強烈對立的。這裏重要的是，就連受主人懲罰被轉賣的婢女，在西川也洋溢着這種精神，並且以此爲自豪，成都人也讚賞她。柳氏一族的行動在四川受到高度評價，其背景固然有四川人士面對與中原的社會性落差而產生的複雜心理，又有由此帶來的對唐朝秩序的歸依感，但是更應重視的事情是，支撐、制約着唐末四川社會的秩序規範本身，就是對應於有機的、個別性的人際關係而強調看得見的形式，這恐怕是事實吧。

王建集團是新的商品經濟蘊育出的軍事集團，與其說它是爲解決有機的、個別的人際關係中所發生的具體問題而形成的暴力體系，不如說它看上去更像爲戰爭而戰爭的軍事機器。那樣一種名望性的體系尚未最終失去生命力的四川當地有勢力者們，很難想象會積極地支持這樣的王建集團。